

随笔

“忍”出的境界

陈鲁民

学者张中行在《婚姻》一文中说：“世间的一切事物，都可以分等级，婚姻也是这样。以当事者满意的程度为标准，可分为四个等级：可意，可过，可忍，不可忍。”单说这“可忍”，虽不大好听，却是求实之言，婚姻的进程，也是夫妇相互包容的过程，有了一个忍字，就能求同存异，化解矛盾，把日子过下去。至于“不可忍”，即感情已彻底破裂，这日子没法过了，分道扬镳就是最好出路。

似乎为了证实张中行的说法，词作家乔羽也用了个“忍”字来诠释自己的婚姻保鲜秘诀。1994年6月19日，乔羽、佟琦这对恩爱夫妻迎来了结婚四十周年纪念日。庆祝场面很大，亲朋好友加媒体记者，济济一堂。记者问：“你们两个在许多方面都差异极大，怎样走过40年呢？”乔羽回答：“如果说实话，我只有一个字——忍。”夫人赶紧补了一句：“我有四个字：一忍再忍。”佟琦解释说：“不忍能行吗？他以前脾气特别好，一般都让着我；现在老了，个性强了，一点小事就发脾气，常常是我倒过来哄他了。”一个“忍”，一个“一忍再忍”，两人一晃就大半辈子过去了。可见，忍是夫妻相处的最好润滑剂。时下一些小夫妻动不动就闹离婚，起因大都是些鸡毛蒜皮小事，就

是因为缺乏一个“忍”字，最后导致劳燕纷飞。

忍，不仅有益于夫妻和睦，同样也有益于大家庭里父母、子女、婆媳、翁姑之间的和谐相处。《旧唐书》记，郑州寿张人张公艺，九代同居，合家九百人，父慈子孝，兄弟和睦，夫正妇顺，姑媳和睦。唐麟德二年，高宗与武则天率文武大臣去泰山封禅。路过寿张，慕名过访。问张何能九世同居？公艺答：“老夫自幼接受家训，慈爱宽仁，无殊能，仅诚意待人，一‘忍’字而已。”遂请纸笔，书百“忍”字以进。高宗连连称善，并赠绢百端，以彰其事。这位张公艺可谓世上最能忍的人，所以小日子过得红红火火，兴旺发达。

现如今，能三代人和睦生活在一起的都不多，原因无他，就是彼此之间不能忍，不同的习惯、嗜好、秉性、脾气、代沟，都会使亲人之间的关系变得“忍无可忍”。

能忍，不光对我们的生活和美有所裨益，而且对我们的事业成功也帮助不小。忍，往往意味着宽容、大度、睿智、豁达；能忍，不仅能忍出胸怀，还能忍出境界，忍出机遇。蒲相如相对麻疯一忍再忍，就忍出了大局为重的高风亮节；邓小平对“三起三落”的隐忍坚韧，终于等来了云开雾散大显身手的历史关头。大凡有

作为的人，都深谙“小不忍则乱大谋”的道理，不论是忍辱负重还是忍气吞声，其所以隐忍不发，都是在争取时间，积蓄力量，耐心等待，寻求翻身出头的最佳时机。

忍，还是一种斗争策略。昔日，文王忍得丧子之痛，孙斌忍得膀胱脚之羞，勾践忍得尝粪之耻，韩信忍得胯下之辱，血滴在心里，牙咬碎咽下，后来皆成就大业。倘若当时不能忍，发作起来，暴露本心，文王肯定回不来西岐，孙斌必然逃不出虎口，勾践也得不到赦免，韩信更躲不过刀剑，哪还有后来的卷土重来，咸鱼翻身？国人历来讲究能伸能屈，屈就是忍。忍，能掩盖自己的真实意图；能麻痹对手，令其放松警惕，懈怠意志；最后对其突然一击，打败对手。所以，遇到一个特别能忍的人，你要警惕了，这个看似低调的人可能是你最强劲的对手。

“忍得一时之气，免得百日之忧”。但忍不是无原则的、无限度的、无目的的，到了实在忍无可忍时，就无须再忍，“该出手时就出手”。所以，为忍而忍，一味忍让，也未必是好事，那可能就真正成了软蛋、熊包、怂人，成了扶不起来的阿斗。

杂俎

苦乐吟

程勉学

天下本无苦，庸人自取之；天下本无乐，达人自得之。《宋书·列传第四十七》萧惠开心意不爽，他将舍前的花草全部刘除，植以白杨，曰：“人生不得行胸怀，虽寿百岁亦为天也。”若将惠开语反过来说，人生如能自行胸怀，虽十岁能抵人百岁，百岁且抵人千岁矣。近日听邻人讲卖饼人中大奖之事。邻人张先生说，社区门前有人以卖饼为生，读书为乐。三口之家虽然仅一温饱，却是书声琅琅，笑声连连。一日，卖饼人送子上学归来，偶买一福利彩票而中大奖。钱到手，饼店歇业，随为钱的用向和支配权而争吵不休，几近离异。卖饼人懊悔，遂将大奖之钱，除以极少部分用于购置制饼器械外，其余部分均分赠亲友。于是再卖饼，家人重归于好，书声如旧。故如萧惠开者，可谓自取苦矣，寿百岁而同于夭折；如卖饼者，可谓自得其乐，不以大奖易书声。

庸人之所以自取苦痛，皆因心中“贪欲”当头。古人云“欲壑难填”。贪欲使人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不会满足，也就不会开心快乐。再者，贪欲还有个孪生兄弟，那就是嫉妒。嫉妒使人盲目攀比。俗话说“人比人气死人”。盲目攀比使人眼喷火，心冒烟，到头来即使有所成就，也终究兴趣全无。嫉妒就像苹果里的蛀虫，好端端的一颗心，全被这蛀虫蛀得千疮百孔，苦不堪言，你说这不是自取苦痛吗？

至于达人自得其乐，这是为达人大，常言说“宰相肚里能撑船”，心一大事就小甚至没了。故他不为世俗所拘束，更不为名利所羁绊。对于我们这般的凡人俗子来说，只要能够尽己力，发己光，造福他人，滋润自己，便可称成功，可谓幸福了！尽管有许多人比自己更成功更优秀，但没有必要和他们去比，更没有必要嫉妒。这是因为人生的意义和价值，在于对人类社会承前启后的发展有所促进和帮助，而非炫耀与妄想。所以，我总乐于享受那些最容易得到，然而又最容易被忽略和失去的乐趣。譬如，清晨迎着旭日，到小河边去散散步打打太极拳；傍晚到湖边观看“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的自然景观。每当这时，我心里就像吃了蜜样甜适，妙不可言！

新书架

《一个人的西部》

李汶璜

《一个人的西部》是茅盾文学奖入围作家、西部文学代表作作家雪漠关于西部故乡的自传体长篇散文。全书四十五万字，以西部偏僻农村一个文学青年的成长史和人生奋斗过程为线索，讲述发生于上世纪60年代到世纪末的西部往事，将西部的土地气息、民间传说、民间文化、人情世态和贫瘠土地上的梦想、追寻及人生感悟融为一体，呈现了一个博大、刚毅、丰厚、神秘的西部，一个梦想始终照耀着荒原的西部。书中，雪漠以质朴的文字回忆了自己在文学梦的召唤下，通过战胜自己、升华心灵来改造命运的追梦人生，并以真诚泣血的人生感悟，破解土地、文化与个人命运的关系密码，传递西部传统文化里重灵魂、轻物质，重人格、轻名利，重利他、轻利己，重信仰、轻世俗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时下流行的都市功利文化之外，为我们提供了另一种活法、另一条成功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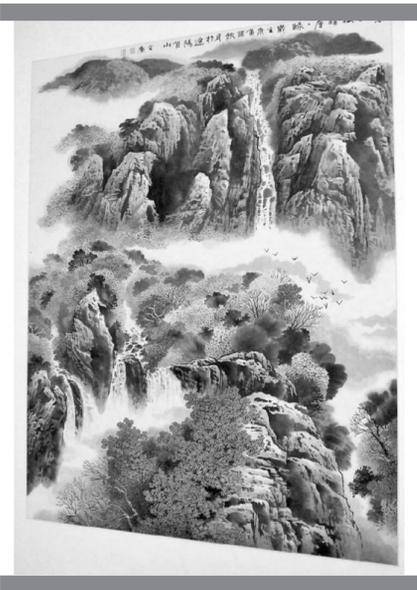
思念

丁宇

打开久违的乡音  
母亲的叮咛渐行渐远  
我看到袅袅升腾的炊烟  
架起村庄的古朴  
让回家的路变得绵长

打开离别的歌谣  
父亲的背影越发模糊  
我看到白露生寒的思念  
打湿家园的桂花  
让朦胧的月光变得黏稠

打开飞翔的梦幻  
故乡的情怀晶莹剔透  
我看到秋色满园的庄稼  
拨节眺望的视线  
让守望的心变得跳荡



春色(国画) 刘文广

古斋

古代的“伪娘”

王吴军

所谓“伪娘”，通常指的是有女人美貌的男子，且有的可能更胜过一般女子。其实，说白了，伪娘就是装扮成女人的男子，就是假女人。伪娘的“伪”是不真实、假的意思，“娘”指的是少女、女子。做伪娘这种男子天生拥有女子的美丽相貌，身材，的确可以以假乱真。

要说起来，伪娘这种角色不是最近才有的，其实，古代早已经有伪娘这种角色了。

古代的伪娘大多出现在戏班中，那时候，登台唱戏的女子几乎没有，所以，戏中女子的角色常常由男子扮演，这种表演形式一直延续到现在，扮演女子的男子被称为“男旦”，其实就是当前骤然走红的伪娘，只不过演技更为高超罢了。

唐朝天宝年间，当时京城的戏班中出了一位红得发紫的伪娘，此人名叫李伶，他经过装扮之后不仅容颜胜过娇媚无限的美女，而且能歌善舞，演技精湛，在《苏中郎》这出戏里，李伶以男子之身扮演一位受到老公家庭暴力折磨的女子，边歌边舞，泪水盈盈，犹如梨花带雨，凄婉动人。其实，当时的李伶已经是一个50多岁的老男人了，但是，他装扮成女子之后，犹如鲜花初绽的少女，芬芳妩媚，被人们称为“假面娘子”，就是今天说的“伪娘”之意。有一次，李伶跟着戏班到一个地方演出，他在舞台上扮演一位少女，姿容惊艳，吸引了无数“粉丝”的眼球。戏唱完后，李伶的几个“粉丝”非要一睹李伶的庐山真面目，就到了他住的地方，却只看到一位头发已经花白的老男人，老男人听几个人说明了来意后，说李伶出去了，让这几个人明天再来，第二天，这几个人又来拜访李伶，见到了一个姿容美艳的妙龄女子出来相见，说自己就是李伶。众人颇感惊诧，问昨天的那个老男人是谁。只见李伶当场卸掉女子的装扮，又露出了本来面目，原来，李伶就是昨天那个头发花白的老男人。众人无不惊叹李伶这个伪娘的装扮本事。

南宋时期，江南也有一个名闻遐迩的伪娘，他叫高二，扮起女子来也是姿容娇媚，楚楚动人，令无数的美眉自愧不如。这个高二平时就有浓重的女人心理，他留着女人一般的长头发，还擅长纺纱、织布、针线等女红，走路时也像女人一样扭来扭去，说话也是一副十足的娘腔腔，可谓是名副其实的伪娘。有一次，高二喝醉酒后和人打架，竟然将对方打成了重伤，为了逃避追捕，高二急忙回家将自己装扮成女子的模样，追捕的人来到高二家，见一个风姿动人的女子在院子里坐着纺纱，就问高二的下落，女子摇头不语，追捕的人竟然没有认出这个纺纱的美艳女子就是高二。因此，高二躲过了这次追捕。看来，伪娘还能化险为夷。

古代没有各种各样的超级女声比赛，也没有戏迷擂台赛，因此，古代的伪娘粉墨登场的舞台不多，展示的机会和空间很有限，不然，那时的伪娘肯定会展示了劲头狠狠地火上一把，除了赚取不少“粉丝”的追捧，还能捞到不少的钱。

自从1975年上大学，离开下乡的林场已经40年了。回去看看，一直是这些年来的心愿。我这个人有一个特点：凡是生活过的地方，一旦离开了，心里总有一个情结，就是回去看看生活过的地方，看看我人生的那个转折点。

美好的回忆，总是甜蜜的。每当我回忆起那一段峥嵘的岁月，眼中充满了美的涟漪。说实话，我对40年前的知青生活是十分眷恋的。尽管过去了40年，回忆那一段生活、劳动、欢笑，就像发生在昨天一样，仍然记忆犹新。

一个秋高气爽的早晨，和几个好友相约，驾车去40年前的下乡地——淮阳县冯塘乡那个林场。出发前的那个晚上，我高兴、激动、夜不能寐、浮想联翩，做着出发前的准备。40年了，我日夜思念的乡亲们还在吗？从我记忆的世界里，那个林场，已经改成敬老院了，大多数乡亲已经过世。

我们从嵩山南路上高速，走郑民线，一路向东。一路上看着路旁一片片即将成熟的玉米、大豆、芝麻、豫东真是我们河南乃至全国的大粮仓啊。一路回忆着自己下乡两年的劳动、生活，尽管走的高速，还是嫌车速太慢，恨不能一下子飞到那个梦里时常出现的林场。

那个年代，响应“知识青年到农村去”的伟大号召，高中毕业后，我放弃了留城工作的机会，毅然决然选择了下乡当知青。我清楚地记得那是1973年5月16日清晨，在体育场开的下乡大会，从

重返下乡地

李海

二七纪念馆经过，省委领导热烈欢送。那是我一生第一次独自离开家、离开父母，去那个陌生地生活。同学们都哭了，我却没哭，我是留恋我的学校，留恋我喜欢的学习生活。

那时没有高速公路，也不知道啥叫高速公路，乘着没有篷布的解放大卡车，顶着烈日，一路颠簸，辗转了一整天，晚上七时许到了淮阳县，林场派马车接我们，走了18公里才到达林场，已经是夜里11点左右了。林场为我们准备了馒头、面汤、腌蒜薹。同学们吃得很开心，第二天是个阴雨天，林场对我们进行了忆苦思甜教育，接下来就是干我们从没有干过的农活和各种林场劳动。因为这是一个大林场，主要生产水果，也种各种各样的庄稼，大约占地1300亩，有苹果、砀山梨、麦子、秋庄稼，林场连我们知青在内有100多人，从此，我们便和这里的农民同吃、同住、同劳动。我学会给季节种啥庄稼，知道了啥时种麦子，啥时种玉米，啥时种花生，啥时摘哪种水果，以及施肥、浇水、锄地的田间管理，犁地、耙地、播耩、撒种、打场、扬场等几乎所有的农活都学会了，也知道了盘中餐粒粒皆辛苦啊。

两个小时后，到达了淮阳县。哇，40



硕果(国画) 徐靳典

组诗漫忆

连载



王树增

是第一战区第一游击支队：一、我军所控制冀中卅六县，地方政权早已恢复。复根据国民参政会之决议，准备普选及建立各级参政机关。  
二、我军所恢复政权各县，均已成立自卫队、游击队。所有十五岁至四十五岁之男女，均参加各种抗敌工作。

从1938年8月开始，侵华日军不得不抽调出五万多兵力，专门围剿晋察冀根据地，八路军官兵以艰苦的作战，不但令抗日根据地屹立不倒，而且有力地支持与配合了中国军队在正面战场的作战。

八路军连续作战，屡屡得胜，这令阎锡山十分惊愕。他仔细研究了八路军的作战战略，发现利用特殊地形袭击敌人，本是没有更多奥妙的军事常识。——“我军此种方法，人无知，及其他种种袭击方法，亦无人不不知。然何以八路军每次击败，皆收奇效，我军则是？”阎锡山命令他的将领“切实研究八路军的作战经验”，并通告了他自己的研究心得：八路军屡屡打胜的根本原因，不是军事技巧所致，而是“聚精会神”——“事前无不竭尽全力筹划制敌之策，实施侦察战斗之策，临时置全军聚精会神统一集结于主歼敌方面，其他一切皆可不顾，故不动则已，动则胜。”

日军大本营参谋长崎重三郎中佐，战后感文分析了八路军

的游击战术，认为是世界军事史上“规模最大、质量最高的游击战争”：虽然有各种各样的游击战争，但只有毛泽东率领的中国共产党军队在抗日战争中进行的游击战，堪称历史上规模最大、质量最高的游击战……在毛泽东的游击战略中，游击战是在军事、政治、经济、思想、文化等领域广泛进行的……可以说是一种全民总动员、一致对敌的攻势战略。它把全国人民不分男女老幼的全部动员起来，发挥卫国卫民的主观能动性，造成集中全民力量正面冲击敌人的威势……把百万帝国陆军弄得团团转。什么是“攻势战略”？

共产党崇尚的理论是：争取民心是最大的攻势战略。就在侵华日军宣布他们已占领了中国的晋冀鲁豫等省的时候，1938年的大半年间，共产党仅在山东就组织领导了抗日暴动的建立，每次暴动的结果都使日伪又失去了一片控制区。这一年的7月，共产党人在冀东平

原上组织的抗日暴动规模更是惊人，暴动波及二十二个县，参加民众达二十万人以上，暴动后成立了拥有十万之众的抗日联军。——从最艰苦的动员基层民众、唤起地方乡绅的抗日热情开始，共产党人忍受一切困苦，不怕付出任何牺牲，用他们的热情和勇敢顽强地争取着民心。民众的抗日激情被激活后，只要有人敢于领导，成百上千的人就会跟随其后，以致参加敌后抗战的民众几乎涵盖了整个中国社会的各个阶层：农民、工人、知识分子、地主、爱国的商人以及地方名流，甚至还有伪政权里的警察和伪军。尽管日军动用了极大的兵力残酷镇压，但山岳纵横之中、平原辽阔之处到处是抗日的怒火，日军究竟能有多少兵力维持住他们的后方？事实上，在整个华北，“嚣张的日军只能占领其火力范围以内的地方”。

1938年10月，中国第一战区司令长官程潜，专门给蒋介石转发了第一游击支队司令员吕正操的电报——八路军第三纵队在国民政府编成的中国军队序列里

三、军民合作精神甚为紧密，由于支持一年来冀中游击战争，足资证明。  
四、现在职指挥下之武力约十万人，尚能人手一枪，唯机关枪较少，炮十余门，弹药极感缺乏。

五、给养由地方供给，因实行统筹统销办法，尚不感困难。

六、现时工作着重于津浦、平汉、北宁三路之破坏。这时候的蒋介石，已充分认识到敌后作战对于中国抗战全局所起到的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因为几乎占侵华日军主力半数的兵力都被牵制在了敌后战场，而日军占领的地区越大被牵制住的兵力越多，就越能缓解正面战场所承受的巨大战争压力。因此，一些成建制的中国军队被派往日军占领区开辟抗日根据地，中国统帅部还以极大的热情举办由共产党人担任教官的游击战训练班，以期把八路军的游击战经验推广到敌后所有的中国军队中。与此同时，蒋介石还告诫各部队将领，最应该学习的是共产党军队领兵

打仗的政治经验。阎锡山给所属部队发过这样一封电报：各部队：将本部参谋张象山与新泽(绛)乡北董村村民谈话示如下：  
问：你村驻军好不好？  
答：好。但是多啦，免不了有坏的。  
问：你很年轻，为何不当兵？  
答：我打算当八路军。  
问：你为何要当八路军？  
答：八路军好。  
问：八路军什么地方好？  
答：从前八路军驻在我们村中，给我们磨面、扫院、喂牲畜、抱小孩，好像一家人一样。

读了以上这种谈话，就知道老百姓对八路军印象很好，好的原因就是能与人民的同甘共苦。仰各级长官要切实注意，要做到官兵打成一片、军民打成一片、能存在的新军队为要。在山西，八路军与阎锡山指挥的部队经常并肩作战，经常驻扎在一个村子里，相互来往，互相尊重。尽管阎锡山

部的某些将领曾警告过官兵，要对共产党保持距离和警惕，但至少在抗战初期，两军发生摩擦的事件很少。在晋南，朱德的第十八集团军总部和孙震的第二十二集团军总部同驻洪洞县城，第二十二集团军官兵对共产党队伍伍有着极大的好奇心：他们发现八路军点名时答“到”而不是像他们必须答“有”；他们发现街上的小贩卖给八路军的白菜豆腐一律半价，而卖给他们时不愿意打折扣；他们喜欢八路军总部战地服务团的抗日宣传演出，特别是八路军的民兵个个都像穆桂英；他们爱听朱德等共产党将领的讲话，认为和拉家常一样，有真学问却没官架子；他们发现八路军之所以打仗不要命，是因为八路军的指挥官首先不要命；他们经过调查发现八路军最高长官的“军饷”还不如一名国民党军队的士兵，而且八路军每月的“军饷”公开透明：士兵一元，连排长二元，团长四元，从师长到总司令一律是五元。